

也谈“动宾式动词+宾语”形式

□刁晏斌

《语文建设》1997年第4期发表了邢公畹先生的《一种似乎要流行开来的可疑句式》一文,笔者读后颇有收益,并且还就其中的有关问题与邢先生有过书信往还,进行了一些讨论。后来,又读到《语文建设》1997年第8期上汪惠迪先生的《“动宾式动词+宾语”规律何在?》一文,很受启发。碰巧,本人在研究近代和现代汉语语法时,对这种形式都有所涉猎,也作过一些思考,这里,不揣鄙陋,略陈己见,以就教于通人方家。

一、“动宾式动词+宾语”是一种目前已经流行开来的形式

邢先生在文章中列举了这种形式的15个用例,其中的绝大多数目前都比较常见,汪先生的文章列举了见于新加坡报刊的47个例子,其中绝大多数也都常见于我们的报刊中。汪先生在文章中说:“就新加坡目前的语用情况而论,要研究的恐怕已经不是动宾式动词能否带宾语,而是动宾式动词带宾语的规律了。”愚以为,就中国大陆目前的情况而言,也是如此。

笔者搜集到的用例有上百个之多,例如:

(1)瑞进电子公司女老板罚跪中国员工的消息经新闻媒介报道后,在珠海、广东以及全国产生了反响。(《青年文摘》1997年第1期第3页)

(2)这皮箱有可能成为他行骗乡镇企业的“通行证”。(《鲸殇》,《十月》1997年第1期)

(3)志愿者隆冬送暖山乡(《中国青年报》1997年1月15日第1版)

(4)最近她已脱离“正大”,签约茂福。(《大连晚报》1997年4月22日第3版)

(5)外商争相“攀亲”山东农业(《中华工商时报》1997年7月18日第4版)

(6)福建挥毫“新三篇”(同上)

(7)王海说,谁要盗版我的书就让他进局子、破产。(《中国教育报》1998年1月25日第2版)

二、“动宾式动词+宾语”形式的历史考察

邢先生的文章指出,“动宾式动词+宾语”的用例《史记》中出现过,此后便不易见到了。但是,笔者在汉代以后的文献中,也看到了这样的用例。例如:

(8)(惠)能于岭上,便传法惠顺。(《六祖坛经》)

(9)刺史大惧,归命大圣文殊师利。(《入唐求法巡礼行记》)

(10)相公忧惧,作礼天空,虔诚启告。(《敦煌变文》)

以上为唐代的用例,以下是宋代《三朝北盟会编》中的用例:

(11)南朝自得燕京,亦借路平、滦州归。

(12)粘罕遣乌歇来云:“传语童太师……”

(13)夜遣虞候持檄池州,唤李显忠分付人马,令会于采石。

仅此书中,就有十几例之多。

以下是清末民初的用例:

(14)因为立等寄信山东,免得耽误时刻。(《官场现形记》第九回)

(15)不开放不要紧,只要赐教脉象如何?(《二十年目睹之怪现状》一一回)

(16)原来青崖少年订婚董氏。(《江左十年目睹记》第十二回)

在早期的现代汉语(从“五四”前后到40年代)中,类似的用例也时能见到:

(17)土豪劣绅经手地方公款,多半从中侵蚀。(毛泽东《湖南农民运动考察报告》)

(18)我去要求典狱,你母亲也帮忙我请求。
(巴金《哑了的三角琴》)

(19)所以他就到手了八十千。(鲁迅《祝福》)

(20)但那将军又迁怒她父亲。(田汉《黄花冈》)

(21)刚才他很中意了屠维岳。(茅盾《子夜》)

(22)虎爷不撒手钱,并且告诉天赐少瞎扯淡。(老舍《牛天赐传》)

进入现代汉语的第二个阶段以后(1949年建国以后),这样的用例逐渐就很少见到了,笔者考察了不少语料,情况确实如此。这一点,或许也可以从各类语法书从未谈及这一现象,以及像邢先生这样的学者以之为“可疑”而略见一二。

“动宾式动词+宾语”形式的“复兴”是进入新时期(1978年至今)以后,特别是近十年间的事。

根据以上的叙述,简单地归纳一下,就是“动宾式动词+宾语”的形式产生于古代汉语中,经过近代汉语的继承和发展,一直沿用到现代汉语中。在现代汉语阶段,这种形式虽然有一段时间趋于“断档”,但是终于又复兴了,甚至可以说是“勃兴”,因为它比以前任何一个阶段都有更高的使用频率和更广的使用范围,而这些又是在很短的时间内完成的。

三、“动宾式动词+宾语”形式复兴的原因

进入新时期以后,中国内地的现代汉语深受港台“国语”的影响,由此而发生了很大的变化。具体说来,可以分为两个方面,即出现了某些新的形式和恢复了某些旧有的形式。所谓新的形式,大都是港台“国语”与内地语言分化以后出现的,而所谓的旧有形式,则大都是一直沿用在“国语”中的“传统”用法。

本文所讨论的“动宾式动词+宾语”形式就是第二种变化的产物。也就是说,在港台“国语”中保留的汉语原有的这一形式,进入新时期以后,它又随“引进”大潮涌回了内地,而内地人士由移用到模仿,再到自由地运用,从而造成了我们在前边所说的“复兴”。

我们先来看台湾六七十年代的用例:

(23)难得的一个星期天,偏偏又要帮忙最讨厌的姊妹会的事儿。(林道衡《姊妹会》,作于1963年)

(24)就不知那个鹿港憨中意她哪一地处?(王祯和《嫁妆一牛车》,作于1967年)

(25)成家以后都由她操心家务,他从不操心。(杨直矗《工等五等》,作于1970年)

琼瑶和三毛的作品在大陆影响巨大,以下是她们作品中的用例:

(26)报社都不愿过目我的《窗外》,我想想去,唯一的可能是《皇冠》杂志。(琼瑶《我的故事》第二部)

(27)“沙漠里哪里变得出花来嘛!真的。”他有点失望我猜不中。(三毛《撒哈拉的故事·结婚记》)

(28)这次再请你母亲来好了,我不能帮忙你。(同上《悬壶济世》)

在港台的报刊中,“动宾式动词+宾语”的用例十分常见,例如:

(29)30天取得美属护照,入境美国45天取得红卡、社安卡,学费优待。(台湾《联合报》1996年11月28日第38版)

(30)许多人对于模特儿能转行别的行业,都抱怀疑的态度。(台湾《青年日报》1996年12月2日第2版)

(31)她认为签约唱片公司的先决条件,最紧要给她有音乐及自由空间,钱不是最重要。(香港《文汇报》1997年8月15日C1版)

(32)问秀文现今有多少身家?是否进军九位数字? (同上)

以上是近期的用例,以下则是早些年的例子:

(33)我有一次陪同一位学姊应征某杂志社的编辑。(台湾郑朋书《爱火》第28页,中国青年出版社1988年版)

(34)他还能做到让咏纯观光了许多地方之后,还给她安排了足够的休息时间。(香港严沁《悄然回眸》第57页,中国华侨出版公司1989年版)

“副十名”的诗意存在

□杨 梅

南京有一家挂牌为“非常春天”的影楼,这儿“非常春天”值得我们一看。首先,作为一个影楼的招牌,它传达的信息量大,至少可以体会出以下几点:

1. 拍照的布景给顾客带来春天气息;
2. 影楼的工作人员让顾客感到春天般的温暖;
3. 影楼自身是个新开照相馆,有进一步发展前途。

而且这“非常春天”四个字显示了表达上的简洁、明快、新奇、俏皮,很适合作招牌用语。“非常春天”的实际含义是“非常具有春天气息”,但如果用后面这些字作招牌,岂非可笑。

其次,也是它更吸引人的地方在于,关于“非常春天”到底是份什么样的感觉,仅温暖吗,还是有别的?这就给人开拓了一个思维空间,客观上激发了顾客“试一试才知道”的心理,因而这个招牌是很有魅力的。事实上,这个招牌的语法结构就是“副十名”。

“副十名”现象,最初被认为是错误说法,最近由于其广为运用而使许多语言工作者持承认态度。关于这种用法的语用价值及其名词、副词之种种分析已有许多见仁见智的说法,^[1]这里不作复述,而是想就思维空间的扩展而产生的美学意义——其诗意存在作一点论述。

四、“动宾式动词+宾语”形式的使用特点

笔者就所搜集到的用例进行排比分析,发现这种形式大致有以下几个特点。

1. 带宾语的动宾式可以分为两类

这两类一类是或“像”动宾式动词,另一类则是动宾词组。两类中,前者的使用比较稳定,用例也较多见,如前举用例中的“行骗”“签约”等;后者的使用则大都是临时的搭配,有偶然性,用例自然也不多,如前举的“送暖”等。

2. 有相当数量的用例见于标题之中

邢先生文章中所举的15个例子大都见于标题之中,笔者搜集到的用例大致也是如此,特别是动宾词组带宾语的用例,几乎只用于标题。这一现象,肯定与标题的特点(如要求言简意赅,对各种语言形式有比较大的“宽容度”等)有关。

3. 书面语中多用,口语中少用

这一点,汪先生在文章中已经提到,笔者的

查考结果也是如此。

4. 有些用例出现的频率相当高

如“出台”“挑战”“领先”等,虽然没有完全取代原有的形式,但确实已经十分常用,用例似乎比原有形式更多。

参考文献:

邢公畹:《一种似乎要流行开来的可疑句式》,《语文建设》1997年第4期。

汪惠迪:《“动宾式动词+宾语”规律何在?》,《语文建设》1997年第8期。

刁晏斌:《新时期大陆汉语的发展与变革》,台湾洪叶文化事业有限公司1995年版。

刁晏斌:《语言运用中的复旧现象》,香港《中国语文通讯》1995年12月总第36期。

刁晏斌:《新时期大陆汉语与海外汉语的融合及其原因》,《辽宁师范大学学报》(社科版)1997年第4期。

(辽宁师范大学中文系 116029)